**东安县委办2017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**

为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，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理念，强化支出责任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，根据县财政局《关于开展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》（东财绩[2018]3号）文件精神，我办对2017年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，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**一、部门概况**

**（一）部门基本情况**

1、单位机构、人员情况

县委办内设机构分为：政策研究室、综合信息室、督查室、机要保密室、总值班室、行政事务室、政工室等，人员编制数39人，2017年末实有在职干部职工34人。退休人员6人。遗属抚养人员4人。

2、主要职责

（1）负责县委会议的准备和组织协调工作，负责安排县委领导同志公务活动，办理县委领导同志交办的事项。

（2）围绕县委工作部署，对涉及全县经济建设、社会发展、党的自身建设等全局性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，为县委科学决策提出建议、预案和依据。

（3）负责县委文件和县委主要领导同志文稿的起草、校核、印发工作，负责文书处理、档案管理和开发利用工作。

（4）研究、审核县委各部门、县直各党组、各乡镇场党委向县委的请示，提出处理意见报县委领导同志审批。

（5）及时、准确、全面向省委、市委报送信息，反映有关动态，负责全县办公室系统办公自动化建设的规划及业务指导。

（6）负责中央、省委、市委、县委重大方针政策、重要工作部署和领导同志重要批示、批件贯彻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工作，组织办理人大代表有关建议、政协委员有关提案。

（7）负责县委值班工作，及时向县委领导同志报告重要情况，协助处理县直各部门和各乡镇场向县委反映的重要问题。

（8）负责全县党政系统机要密码通信和密码管理。

（9）负责全县保密工作的规划、宣传教育、指导协调、监督管理和失泄密案件查处工作。

（10）负责党和国家领导人、省委领导同志、市委领导同志来东安视察的接待工作。

（11）办理县委和县委领导同志交办的其他工作事项。

**（二）部门整体支出规模、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、涉及范围**

1、部门整体支出规模

2017年收入总决算756.73万元，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收入677.14万元，上年结转79.59万元。2017年支出总决算756.73万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支出589.61万元，结转下年167.12万元。

2、整体支出使用范围、方向和内容

2017年财政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，基本支出589.61万元，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337.68万元，占总支出的57%；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220.42万元，占总支出的37%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7.85万元，占总支出的3%；其他资本性支出13.66万元，占总支出的3%。

**二、整体支出使用情况**

（一）基本支出

基本支出系保障我办机构运转，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其范围和主要用途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。2017年财政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，基本支出589.61万元，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337.68万元，占总支出的57%，主要是用于发放基本工资和津补贴；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220.42万元，占总支出的37%，主要是用于办公、邮电、差旅、印刷、会议、培训、交通等费用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7.85万元，占总支出的3%，主要用于退休、遗属抚养人员支出等；其他资本性支出13.66万元，占总支出的3%，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等。

“三公”经费使用情况：

2017年“三公经费”财政拨款支出共18.33万元，同比减少21.79万元，主要是加强管理，厉行节约,同时因车改的原因，公车运行经费大幅度减少。具体如下：

1、公务接待费支出8.11万元，同比减少2.02万元。

2、 公务用车购置费无支出；公务用车保有量1辆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0.22万元，同比减少19.77万元。

3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无支出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

无。

**三、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**

（一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健全。制定了机关财务管理、公务接待、车辆使用管理等制度，会计核算严格执行财经和财务制度，日常财务处理及时规范，2017年按照财政局要求开展了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，进一步完善了内部控制体系。

（二）严格预算支出管理。认真落实预算管理和绩效管理各项制度要求，在支出预算编制上，根据“总量控制，计划管理”的要求，从严控制行政经费，压缩公共开支，严格控制“三公”经费，资产的配置严格实行政府采购制度，合理规范使用财政资金，保障部门整体支出的规范化、合理化、科学化。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。

**四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**

2017年，根据我办年初工作规划和重点性工作，围绕县委、县政府的工作部署，积极履职，强化管理，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。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，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，梳理内部管理流程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提升。2017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如下：

1. 本年预算配置控制较好。财政供养人员控制在预算编制以内，编制内在职人员控制率≦100%。

 2. 预算执行控制较好。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，预算完成率达到100%，预算控制较好，全年没有新建楼堂馆所。

3. 预算管理较为理想。制订了切实有效的财务、车辆、公务接待、资产等内部管理制度，认真进行预算编制，进一步明确了机关行政经费审批手续和报销程序，各项经费支出严格按照政府采购、国库集中支付等有关规定执行，加强了财务管理，规范了收支行为，各项制度的执行总体较为有效，但仍需进一步强化。2017年“三公经费”决算支出没有超出年初预算数。对于单位的政府采购项目，凡单位购买属于政府采购范围内的货物、工程和服务，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相关审批手续，但因部分人员和职责调整等不可预计的因素，导致政府采购总金额超出了年初预算。部门预算收支严格按年初部门预算方案执行，部门预决算、“三公”经费预决算按要求及时进行了公开。

**五、结合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》的评价结果。**

我办财务管理工作严格按照国家的相关财务管理制度执行，财务制度健全、会计核算规范，依照计划管理使用，部门整体支出对保障我办各项工作的高效运行发挥了重要作用，对照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》，我办各项指标都较好地达到了相关要求，2017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论：优。

**六、存在的主要问题。**

1、预算编制的精准性、合理性有待提高，预算执行中存在偏差。

2、资金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。

3、绩效目标设立不够明确、细化和量化。

**七、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**

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及整体支出管理工作的需要，拟实施的改进措施如下：

1.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，加强预算执行管理 和监控。进一步加强内部预算管理意识，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；全面编制预算项目，优先保障固定性的、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，尽量压缩变动性的、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，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严谨性和可控性。遵循预算管理办法，从严控制年中追加预算规模。 加快项目实施进度的推进，加强项目开展进度的跟踪，开展项目绩效评价，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，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益。

2. 加强财务管理，严格财务审核。在费用报账支付时，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、列报支付、财务核算，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。定期做好预算支出财务分析，做好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评价工作。

3．持续抓好“三公”经费控制管理。严格控制“三公”经费的规模和比例，把关“三公”经费支出的审核、审批，杜绝挪用和挤占其他预算资金行为；进一步细化“三公”经费的管理，合理压缩“三公”经费支出。

 中共东安县委员会办公室

 2018年10月16日